

##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2022年6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动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动力”）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相关事宜，有效期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13日、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3PAZL0100800-BZ-01），公司对川润动力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23PAZL0100800-ZL-01）业务下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2,000万元。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川润动力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川润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辉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特种设备销售；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污泥处理装备制造；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程管理服务；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冶金专用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谷物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失信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928.08	90,476.95
负债合计	41,330.38	55,631.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97.70	34,845.24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6,332.24	55,988.07
利润总额	4,463.16	4,435.95
净利润	4,463.16	4,913.04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同编号：2023PAZL0100800-BZ-01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未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 2、被担保债权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 3、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 4、债权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5、债务人：四川川润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 6、保证人：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7、担保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受益人支付的所有应付款项（同“被担保款项”）和受益人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保证人违约而给受益人造成的损失。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89,382 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的担保，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1.08%。

除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均未发生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外其他有关主体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本次实际担保额度以具体签署合同为准。

#### 六、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 2、《售后回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